

证券代码：301252

证券简称：同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5

浙江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同星科技	股票代码	30125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梁路芳	潘晨曦	
电话	0575-86516318	0575-86516318	
办公地址	浙江省新昌县新昌大道东路 889 号	浙江省新昌县新昌大道东路 889 号	
电子信箱	llf@zjtx.cn	pancx@zjtx.cn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是 ☒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620,410,143.47	574,543,175.57	7.9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68,773,790.20	76,317,213.07	-9.8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53,562,734.91	69,126,251.24	-22.51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15,433,090.88	26,408,171.31	-158.4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1	0.66	-37.8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40	0.66	-39.3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48%	6.48%	-1.0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748,466,335.46	1,697,183,738.17	3.0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1,269,610,458.80	1,221,083,598.84	3.97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3,225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36.00%	60,552,000	60,552,000	不适用	0
张良灿	境内自然人	15.45%	25,986,900	25,986,900	不适用	0
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境内非国有法人	10.00%	16,820,000	16,820,000	不适用	0
张天泓	境内自然人	4.80%	8,073,600	8,073,600	不适用	0
张情怡	境内自然人	3.75%	6,307,500	6,307,500	不适用	0
王光明	境内自然人	2.50%	4,205,000	0	不适用	0
刘志钢	境内自然人	2.50%	4,205,000	3,153,750	不适用	0
沈春娟	境内自然人	0.30%	496,595	0	不适用	0
UBS AG	境内自然人	0.16%	274,942	0	不适用	0
BARCL	境内自	0.16%	255,235	0	不适用	0

AYS BANK PLC	然人		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张良灿与张天泓系父子关系；张良灿与张情怡为父女关系；张天泓与张情怡为兄妹关系；张良灿、张天泓、张情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张良灿、张天泓、张情怡通过新昌县同星投资有限公司、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；新昌县天勤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。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。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无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☐是 ☒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。